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董事长李仙德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Sweihan Solar Holding Company Limited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Sweihan Solar Holding Company Limited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李仙德先生、陈康平先生、李仙华先生、胡建军先生和唐逢源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合营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合营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李仙德先生、陈康平先生、李仙华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Sweihan电站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Sweihan电站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1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8日以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主席曹海云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Sweihan Solar Holding Company Limited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Sweihan Solar Holding Company Limited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股权收购事项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关联方对前期所作承诺的切实履行，有利于提升公司在海外光伏市场的品牌影响力，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减少公司的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我们同意本次收购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监事曹海云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合营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合营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合营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事项是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成为被担保人的股东后必须承担的股东义务之一；被担保人各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担保，且自Sweihan电站投入商业运营后至今，被担保人未出现因项目公司运营成本超支而执行担保的情况，相关担保风险也在收购定价中做了考虑，担保风险整体可控。综上，本次关联担保事项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关联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3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合营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Sweihan Solar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Sweihan Holding”）。公司董事长李仙德先生在Sweihan Holding兼任董事，因此Sweihan Holding构成公司的关联方，本次担保构成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2,754.32万阿联酋迪拉姆（折合约750万美元）。

● 除本次担保外，公司及下属公司未对Sweihan Holding提供其他担保。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无逾期对外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推进全球化战略布局，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全资下属公司Photon Energy Holding Limited（以下简称“Photon Energy”）拟向JinkoSolar Sweihan (HK) Limited（以下简称“卖方”）收购Sweihan Solar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Sweihan Holding”）50%股权。Sweihan Holding持有Sweihan电站项目公司的40%股权。关于本次股权收购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Sweihan Solar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上述收购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股权收购完成交割后，公司需替换并解除卖方为Sweihan电站项目公司发行的绿色债券提供偿债保证担保责任。相关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公司于2022年1月发行了7亿美元的绿色债券，债券期限27年。根据《债券契约》的相关约定，项目公司各股东（含间接持股股东）需按各自持股比例，向项目公司的指定账户存入偿债保证金，为项目公司偿还债券本息提供担保，任一时点的偿债保证金余额应等于该时点未来六个月内的预定偿债总额。截至本公告日，该偿债保证金余额预计最高不超过3,000万美元。

卖方已为项目公司提供偿债保证金担保，本次股权收购完成交割后，公司需替换并解除卖方的上述担保责任。公司（或全资下属公司）拟在本次股权交割后，通过开具信用证的方式为项目公司上述偿债提供担保。公司按间接持有项目公司20%的股权比例，对应需提供的担保金额预计不超过600万美元，担保期限至该绿色债券到期全部偿还完毕时止。

（二）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Sweihan电站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Sweihan PV Power Company PJSC

成立日期：2017年3月30日

公司编号：CN-2308406

注册地：阿联酋

注册资本金：378,083,800阿联酋迪拉姆

董事：Fatima Al Shaygi、AbdulAziz Ai Obaidli、Mohammed Karam Jassim、Abdulrahman Maddi、Mothna Bahjat Hamdan Qteishat、Imad Saket、Toshiyuki Mizunuma

主营业务：电站维护、电力企业投资、建设和管理、发电机和变压器的安装和维护等

股东结构：Sweihan Energy Holding Company和Sweihan Holding分别持有项目公司60%、40%股权。

本次担保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项目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美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782,475,244	750,394,716
净资产	83,770,573	75,666,760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1-12月（经审计）	2024年1-12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2,028,285	61,155,027
净利润	-2,728,756	-1,850,500

注：以上数据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其中2023年度财务数据经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形式：以开立信用证的方式提供保证担保。

2、担保金额：不超过600万美元。

3、担保期限：自信用证开立日起不少于210天，信用证到期后会续期，直到绿色债券到期全部偿还完毕时止。

4、担保范围：信用证项下最高赔偿金额及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根据项目公司发行绿色债券相关《债券契约》的约定，项目公司各股东（含间接持股股东）需按各自持股比例为项目公司偿还债券本息提供担保。卖方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已不再持有Sweihan Holding及项目公司的相关任何权益，公司全资下属子公司Photon Energy受让Sweihan Holding50%股权后，作为新股东承接《债券契约》的相关约定为项目公司偿债提供担保，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有助于公司顺利推进收购Sweihan Holding股权事宜；项目公司已与阿联酋水电公司签署了长期购售电协议，具有稳定的发电收入和还款来源，且本次担保由项目公司各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担保风险整体可控。

综上，本次担保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保证担保事项是公司顺利推进收购Sweihan Holding股权事宜的必要条件，有助于公司开展全球化战略布局，同时满足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切实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需要；本次担保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担保风险整体可控，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因此，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5年3月29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971,536.92万元（外币按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换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126.56%，其中，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739,607.95万元。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4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Sweihan电站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Sweihan PV Power Company PJSC（以下简称“项目公司”）。被担保人为阿布扎比1,209兆瓦光伏电站（以下简称“Sweihan电站”）的项目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600万美元。

● 除本次担保外，公司及下属公司未对项目公司提供其他担保。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无逾期对外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本次被担保对象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推进全球化战略布局，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全资下属公司Photon Energy Holding Limited（以下简称“Photon Energy”）拟向JinkoSolar Sweihan (HK) Limited（以下简称“卖方”）收购Sweihan Solar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Sweihan Holding”）50%股权。Sweihan Holding持有Sweihan电站项目公司的40%股权。关于本次股权收购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Sweihan Solar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上述收购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股权收购完成交割后，公司需替换并解除卖方为Sweihan电站项目公司发行的绿色债券提供偿债保证担保责任。相关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公司于2022年1月发行了7亿美元的绿色债券，债券期限27年。根据《债券契约》的相关约定，项目公司各股东（含间接持股股东）需按各自持股比例，向项目公司的指定账户存入偿债保证金，为项目公司偿还债券本息提供担保，任一时点的偿债保证金余额应等于该时点未来六个月内的预定偿债总额。截至本公告日，该偿债保证金余额预计最高不超过3,000万美元。

卖方已为项目公司提供偿债保证金担保，本次股权收购完成交割后，公司需替换并解除卖方的上述担保责任。公司（或全资下属公司）拟在本次股权交割后，通过开具信用证的方式为项目公司上述偿债提供担保。公司按间接持有项目公司20%的股权比例，对应需提供的担保金额预计不超过600万美元，担保期限至该绿色债券到期全部偿还完毕时止。

（二）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Sweihan电站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Sweihan PV Power Company PJSC

成立日期：2017年3月30日

公司编号：CN-2308406

注册地：阿联酋

注册资本金：378,083,800阿联酋迪拉姆

董事：Fatima Al Shaygi、AbdulAziz Ai Obaidli、Mohammed Karam Jassim、Abdulrahman Maddi、Mothna Bahjat Hamdan Qteishat、Imad Saket、Toshiyuki Mizunuma

主营业务：电站维护、电力企业投资、建设和管理、发电机和变压器的安装和维护等

股东结构：Sweihan Energy Holding Company和Sweihan Holding分别持有项目公司60%、40%股权。

本次担保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项目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美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782,475,244	750,394,716
净资产	83,770,573	75,666,760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1-12月（经审计）	2024年1-12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2,028,285	61,155,027
净利润	-2,728,756	-1,850,500

注：以上数据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其中2023年度财务数据经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形式：以开立信用证的方式提供保证担保。

2、担保金额：不超过600万美元。

3、担保期限：自信用证开立日起不少于210天，信用证到期后会续期，直到绿色债券到期全部偿还完毕时止。

4、担保范围：信用证项下最高赔偿金额及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根据项目公司发行绿色债券相关《债券契约》的约定，项目公司各股东（含间接持股股东）需按各自持股比例为项目公司偿还债券本息提供担保。卖方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已不再持有Sweihan Holding及项目公司的相关任何权益，公司全资下属子公司Photon Energy受让Sweihan Holding50%股权后，作为新股东承接《债券契约》的相关约定为项目公司偿债提供担保，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有助于公司顺利推进收购Sweihan Holding股权事宜；项目公司已与阿联酋水电公司签署了长期购售电协议，具有稳定的发电收入和还款来源，且本次担保由项目公司各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担保风险整体可控。

综上，本次担保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保证担保事项是公司顺利推进收购Sweihan Holding股权事宜的必要条件，有助于公司开展全球化战略布局，同时满足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切实履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需要；本次担保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担保风险整体可控，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因此，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5年3月29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971,536.92万元（外币按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换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126.56%，其中，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739,607.95万元。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5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4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4月24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弄1号晶科中心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4月24日

至2025年4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收购Sweihan Solar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	关于为合营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3	关于为Sweihan电站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2、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晶科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与本议案存在利害关系的法人或自然人。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778	晶科科技	2025/4/1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4月23日（9:00-11:30，13:30-16:00）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弄1号晶科中心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自然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委托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4、股东可以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电子邮件、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等原件提交至公司。

5、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51833288　　传真：021－51808600

邮箱：irchina@jinkopower.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1466弄1号晶科中心

邮政编码：201106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收购Sweihan Solar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为合营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为Sweihan电站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2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Sweihan Solar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的全资下属公司Photon Energy Holding Limited（以下简称“Photon Energy”或“买方”）拟以约1,185.54万美元收购关联方JinkoSolar Sweihan (HK) Limited（以下简称“Sweihan香港”或“卖方”）持有的Sweihan Solar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Sweihan Holding”或“标的公司”）50%股权。标的公司持有阿布扎比1,209兆瓦光伏电站（以下简称“Sweihan电站”）项目公司的40%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间接持有Sweihan电站20%权益。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过去12个月内，除公司股东大会已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外，公司总经理、董事会审议批准的公司与同一关联人的关联交易总额约人民币66,522万元，公司未与不同关联人发生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不含本次，最终发生额以审计结果为准）。

● 风险提示：1、由于涉及境外收购，本次交易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还需完成中国（包括但不限于发改委、商务部门、外管部门等）及境外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备案或审批程序，能否顺利交割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2、标的公司经营过程中存在经济环境、汇率波动、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推进全球化战略布局，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晶科科技”）的全资下属公司Photon Energy拟向关联方Sweihan香港收购其持有的Sweihan Holding 50%股权，并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交易以2024年12月31日为定价基准日，结合标的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评估结果以及2024年注册资本变化等情况，确定标的公司50%股权的初始转让价格为1,350万美元。为进一步确保交易价格的公允性，该初始转让价格将在标的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依据标的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评估结果，按多退少补原则做相应调整。

此外，因定价基准日后、本次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前，卖方收到标的公司分配的减资款约164.46万美元，交易双方同意在股权转让协议项下第一笔付款中等额扣减。扣减后，上述股权转让价格调减至约1,185.54万美元。

除该股权转让价款外，Photon Energy将受让卖方对Sweihan电站项目公司的应收款约543.52万美元。该应收款系卖方为Sweihan电站项目公司发行的绿色债券提供的偿债保证金，Photon Energy将在本次股权交割后，为项目公司提供信用证以替换并收回该保证金，并在股权交割后的25年内以每年等额分期偿还本金的方式将上述款项支付给卖方。

标的公司持有Sweihan电站项目公司40%股权，该电站装机容量约1,209兆瓦，于2019年4月建成并投入商业运营。本次收购不仅有助于彻底解决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潜在同业竞争问题、减少公司的关联交易，同时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在中东地区的品牌影响力，对公司深度挖掘海外优质可再生能源项目具有积极意义。

（二）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Sweihan香港为晶科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科能源控股”）的全资下属公司，晶科能源控股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因此Sweihan香港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Sweihan Solar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仙德先生、陈康平先生、李仙华先生、胡建军先生和唐逢源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公司独立董事召开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Sweihan Solar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本次收购关联方持有的Sweihan Holding50%股权，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关联方对前期所作承诺的切实履行，且有利于提升公司在海外光伏市场的品牌影响力，加强与中东当地合作方的合作关系，对公司进一步开发挖掘中东地区的优质可再生能源项目、优化区域布局具有积极意义；本次关联交易参考资产评估结果并充分考虑过渡期内标的公司资产变化情况确定交易价格，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至本次关联交易止，过去12个月内，除公司股东大会已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外，公司总经理、董事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已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分别如下：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提供售电服务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3、公司总经理批准公司下属公司在关联方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科能源”）下属厂区内建设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电站，并向其提供长期售电服务，预计售电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200万元；4、公司总经理批准公司下属公司与晶科能源下属公司开展绿证交易，预计总金额约人民币21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JinkoSolar Sweihan (HK) Limited

成立日期：2016年10月4日

注册地：香港

注册资本金：10,000港币

董事：李仙德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

股东结构：Jinkosola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持有Sweihan香港100%股权。

关联关系：Sweihan香港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之规定，Sweihan香港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主要财务数据：2023年12月31日，Sweihan香港的资产总额为2,631.63万美元，资产净额为-1,061.01万美元，2023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为0，净利润-60.24万美元；2024年12月31日，Sweihan香港的资产总额为2,286.39万美元，资产净额为-1,056.22万美元；2024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为0，净利润-43.30万美元。

Sweihan香港资信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类别为收购股权，本次收购标的为Sweihan香港持有的Sweihan Holding50%股权。

（二）交易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Sweihan Solar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成立日期：2017年1月24日

公司编号：186306

注册地：阿联酋贸易自由区

注册资本：162,378,680阿联酋迪拉姆

董事：Toshiyuki Mizunuma、Masayuki Kato、Yasuhiro Toyoda、李仙德、BAI XIAOSHU、Mothna Bahjat Hamdan Qteishat

主营业务：电力能源领域的股权投资与管理

股东结构：Axia Power Holdings BV、Sweihan香港分别持有50%股权。

具体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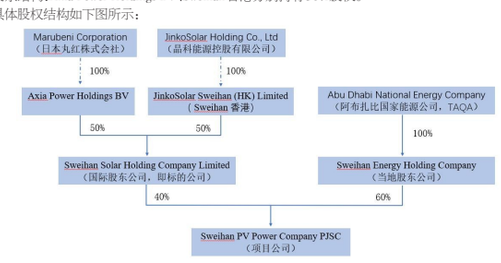

2、最近12个月减资情况：

（1）根据标的公司2024年3月的股东决议，标的公司被批准减少注册资本11,120,220阿联酋迪拉姆（折合约3,028,035.92美元），注册资本由185,578,322阿联酋迪拉姆减少至174,458,102阿联酋迪拉姆，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2）根据标的公司2025年1月的股东决议，标的公司被批准减少注册资本12,079,422阿联酋迪拉姆（折合约3,289,226.78美元），注册资本由174,458,102阿联酋迪拉姆减少至162,378,680阿联酋迪拉姆，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三）权属状况说明

标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标的公司资信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相关资产运营情况的说明

Sweihan电站位于阿联酋，为阿布扎比能源局的首个可再生能源招标项目，该电站装机容量约1,209兆瓦，于2019年4月建成并网投入商业化运营，目前设备运行正常。根据长期购电协议，Sweihan电站并网投运后的30年内，所发电量全部销售给阿联酋水电公司。

（五）标的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美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36,719,507	33,802,184
净资产	36,623,263	33,706,326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1-12月（经审计）	2024年1-12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197,956	-850,588

注：以上数据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其中2023年度财务数据经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标的公司作为项目公司的持股平台，其收益来源于对Sweihan电站项目公司的投资收益。由于项目公司2022年1月发行了7亿美元的绿色债券用于贷款置换，有息负债余额及利息费用均有所增加，导致项目公司近两年净利润为负，进而导致标的公司近两年亏损。

（六）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其他相关方意见说明

根据Sweihan电站相关长期购电协议、股东协议的约定，本次股权转让需取得标的公司另一股东Axia Power Holdings BV以及项目公司大股东的同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相关方均已书面同意本次交易。

四、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评估情况

由于标的公司、Sweihan电站项目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尚未审计，卖方对标的公司、Sweihan电站项目公司不具有控制权，无法左右相关审计进度安排。因此，公司聘请安永资产评估（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永”）为本次股权收购出具了《追溯性资产评估报告》（沪安永评报字[2025]第SH00030号），以2023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标的公司50%股东权益进行了追溯性评估，为股东了解目标公司股权价值提供参考。具体如下：

1、评估结果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通过资产基础法评估，标的公司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36,623,263美元，评估价值为30,028,452美元，评估增值-6,594,811美元，增值率-18.01%。因此，标的公司的50.00%股东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15,014,226美元。评估汇总如下：

单位：美元

项目	账面值	评估值	增减额	增减率%
	A	B	C=B-A	D=C/A
流动资产	3,278,037	3,278,036	-1	0.00%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对联营公司的投资	27,368,238	34,980,318	7,612,080	27.81%
长期应收款-对联营公司的贷款	6,073,232	6,073,232	0	0.00%
资产总计	36,719,507	44,331,585	7,612,078	20.73%
流动负债	96,244	14,303,133	14,206,889	14,761.32%
负债总计	96,244	14,303,133	14,206,889	14,761.32%
净资产	36,623,263	30,028,452	-6,594,811	-18.01%

2、评估方法说明

由于标的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为股权投资，主要投资Sweihan电站项目公司，其收益来源于对项目公司的投资收益，且可提供所投资项目公司的会计报表、底层资产及负债等相关信息，因此对标的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考虑到项目公司为光伏发电项目，主要收益依赖于售电和运营维护收入，且可提供项目公司的会计报表、底层资产及负债、长期购电协议等相关信息，盈利能力在未来年度可以预测，因此对项目公司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3、评估增减值情况及原因

本次评估减值主要是由于长期股权投资和预提费用的评估增值，其中，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增值